

视点 VIEWPOINT



01

公园城市的发展方向

李铁（中国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首席经济学家）：建设公园城市，重中之重就是要以人为本，这是公园城市未来发展的方向。要根据各类城市居民的需求，满足人们对绿色空间的需求，通过更为简洁方便的模式，让城市居民就地就近地享受公园空间带来的城市乐趣。在发达国家，特别是欧洲国家，大大小小的公园分布在城市的各个角落，每一个闲置的微小空间都可以改造成不同规模的公园，以方便城市居民利用。人们步行出门不用走太远，花费很少的时间就可以享受到公园的乐趣。按照这种公园的规划思路，在现有城市中以最适用的方式来改造，就可以增加无数个“口袋”式的城市公园，而不必把大量的生态绿色资金投放在景观工程中，虽中看却并不实用。公园城市，要使公园的公共性得到充分体现。我们现有的城市发展模式中存在着大量与房地产开发项目结合在一起的绿色空间。这些绿色空间被大院所封闭，受益者只是购买了小区住房的社区居民。这种房地产大院的内部公园的管理模式，已经丧失了城市公园的公共属性。公园城市是市民可以休憩的空间，在强化绿色生态视觉效果的同时，更要注重公园的可利用性。市民到这里游玩，还会产生更多的需求，例如休闲、运动、餐饮和各种方便的服务等。要满足不同阶层的市民需求，要增加公园的各种服务功能，也要增加公园可以容纳的就业空间，让进入公园的市民可以得到更为丰富的服务。许多城市的建设，更多关注的是视觉效果，而忽视了使用的功能，忽视了方便的服务，更忽视了每一个空间内都可以通过增加服务内容来增加城市的就业机会。如果我们在建设公园的过程中，充分地考虑到城市发展中居民需求多元化的变化趋势，可能我们的规划和设计思路就会更接地气，更以人为本，更能让城市回归自然的本质。

02

建设现代化都市圈的国家发展战略

周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规划司副司长）：在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过程中，要妥善处理好以下几个关系：一是要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都市圈是地理概念，首先它是经济圈，推动都市圈建设时必须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政府要做的是优化公共资源配置，做好空间管控，最重要的是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努力消除阻碍要素流动和高效配置的各种不合理障碍。二是要处理好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各地方要根据自己的特点，编制都市圈发展规划或专项规划。在国家层面，发展改革委继续会同有关部门统筹都市圈发展和布局，指导和支持地方做好都市圈建设规划工作。推进都市圈建设的责任主体是地方，各地方要结合自身特点，坚持问题导向，推动当地都市圈建设。三是要处理好普遍要求和因地制宜的关系。有些要求是有普遍意义的，比如加大改革力度，建立统一市场，这是一个大方向，各地方都要做。但由于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协调问题突出，每个都市圈发育程度不同，因此，各个都市圈要充分考虑现实基础，科学确定都市圈发展目标和实现路径，防止一哄而起。都市圈或城市群建设重要的是利益分配问题，如何在这方面取得一些突破，提出新的举措，是我们继续要思考的。

03

如何看待城镇化的“缓释”模式

冯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研究员，学术委员会秘书长）：对于这次城市落户的措施，有人认为户籍改革还不够彻底，力度也远远不够。一些专家学者希望一夜之间放开所有限制，允许人口完全自由流动。从长期来看，人口的自由流动应该是前进的方向，但事实上，受各种因素影响，中国在户籍上一直采取的是渐进式的政策，这种政策兼顾了发展过程中多方面的限制条件。20世纪80年代逐步放开小城镇落户限制，现在开始全面放开大城市的落户，但对于超大、特大城市仍然执行较为严格的规模标准。我们看到，中国城镇化展现出来的是“缓释”模式，即城镇化的压力与相应的活力是渐进式的，会缓慢地得到释放。这种模式使中国的城镇化呈现两面性，一面是中国没有出现大范围的贫民窟，城镇化过程相对平滑，城乡改革基本稳定；另一面是大城市的包容性还不够，户籍制度导致劳动力要素流动不畅，对经济增长、城市消费的促进作用没有完全发挥。具体到个别超大、特大城市，特殊性更多，户籍放开要考虑到这些城市的自然条件、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的承载力，也要考虑城市治理的能力，避免城市短时间陷入瘫痪，影响城镇化进程。🏠